

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文件

赣会协〔2023〕66号

关于批准邓丽丽等 12 位同志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的通知

有关设区市注协：

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登记办法》规定，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对邓丽丽等 12 位同志申请非执业会员材料进行了审查，邓丽丽等 12 位同志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的条件，批准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。具体名单如下：

南昌市（8 人）

邓丽丽 李小芬 颜玲平 胡茜红 王斐彧 芦 奕

周春元 李云云

景德镇市（1 人）

陈玮蓉

宜春市（2 人）

熊 燕 邹久红

九江市（1 人）

张玲玲

上述非执业会员应按照中注协的要求使用非执业电子会员证，非执业会员可访问“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管理信息系统”（<http://cmis.cicpa.org.cn>），用户类型请选择非执业会员，用户名称为非执业证书编号，输入密码为本人 18 位或者 15 位身份证号后 6 位，登录后完善个人信息并下载非执业电子会员证。非执业会员需按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教育制度》规定，在本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3 年度非执业会员继续教育，参加中注协 2024 年的线上年检，届时请关注江西省注协官网发布的年检通知。


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
2023 年 12 月 12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中注协注册部

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

2023 年 12 月 12 日印发
